

证券代码：300236

证券简称：上海新阳

公告编号：2026-031

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新成长（一期）股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成就，合计归属限制性股票总数为30,62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新成长（一期）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回购股份和定向增发）》（公告编号：2026-027）。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上市公司非交易过户明细清单》和《证券登记申报明细清单》，公司已完成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共30,620股的股份登记工作，其中29,869股来源于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751股来源于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

鉴于此，公司将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及部分条款表述调整如下：

条款	修改前	修改后
第7条	第七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13,381,402元。	第七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13,382,153元。
第9条	第九条 董事长或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第九条 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第21条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313,381,402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313,382,153股，全部为普通股。

除上述条款内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不变，上述变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

本次修订《公司章程》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公司章程》及其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授权的有效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办理完毕之日止。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